

中國歷代藝文志

上海大光書局刊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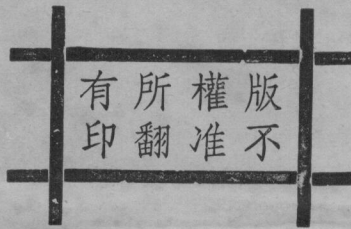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一月出版

史學叢書

中國歷代藝文志

一名中國歷代圖書大辭典
(精裝一冊)

◆實價國幣一元六角◆
◆郵費一角五分半◆



編輯者

大光書局編譯所

出版者

大光書局

發行人

陳荇蓀

印刷者

大光書局印刷所

上海大光書局總發行所
上海牯嶺路六十四號
電話：九三四五七

中國歷代藝文志

上編目錄

漢書藝文志

總敘	0	0	0	1	0	0	0	1
六藝	0	0	0	1	0	0	0	5
易	0	0	0	1	0	0	0	1
書	0	0	0	1	0	0	0	2
詩	0	0	0	2	0	0	0	2
禮	0	0	0	2	0	0	0	2
樂	0	0	0	2	0	0	0	3
春秋	0	0	0	3	0	0	0	3
論語	0	0	0	3	0	0	0	4
孝經	0	0	0	4	0	0	0	4
小學	0	0	0	4	0	0	0	5
諸子	0	0	0	5	0	0	0	9
儒家	0	0	0	5	0	0	0	6
道家	0	0	0	6	0	0	0	7
陰陽家	0	0	0	7	0	0	0	7
法家	0	0	0	7	0	0	0	7
名家	0	0	0	7	0	0	0	7
墨家	0	0	0	7	0	0	0	7
縱橫家	0	0	0	8	0	0	0	8
雜家	0	0	0	8	0	0	0	8
農家	0	0	0	8	0	0	0	8
小說家	0	0	0	8	0	0	0	8
詩賦	0	0	0	9	0	0	0	9
賦	0	0	0	9	0	0	0	11
雜賦	0	0	0	9	0	0	0	11
歌詩	0	0	0	10	0	0	0	10
兵書	0	0	0	11	0	0	0	11
兵權謀	0	0	0	11	0	0	0	12
兵形勢	0	0	0	11	0	0	0	11
陰陽	0	0	0	11	0	0	0	12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卷八

卷九

卷十

隋書經籍志

經

總敘(統敘全志)

易

書

詩

禮

樂

兵技巧

數術

天文

曆譜

五行

蓍龜

雜占

刑法

方技

醫經

經方

房中

神仙

考證

附漢藝文志考證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春秋	0062	0064
孝經	0064	0065
論語(附孔叢家語爾雅五經總義)	0065	0066
識緯	0066	0067
小學	0067	0069
經部總論	0069	0069
考證	0069	0069
史	0069	0084
正史	0069	0070
古史	0070	0071
雜史	0071	0072
霸史	0072	0073
起居注	0073	0074
舊事篇	0074	0074
職官篇	0074	0075
儀注篇	0075	0076
刑法篇	0076	0076
雜傳	0076	0080
地理	0080	0082
譜系篇	0082	0083
簿錄篇	0083	0084
史部總論	0084	0084
考證	0084	0084
子	0084	0104
儒	0084	0085
道	0085	0086
法	0086	0086
名	0086	0086
墨	0086	0086
縱橫	0086	0086
雜	0086	0088
農	0088	0088
小說	0088	0089
兵	0089	0091

天文	0091	0093
曆數	0093	0094
五行	0094	0100
醫方	0100	0104
子部總論	0104	0104
考證	0104	0104
集	0104	0105
楚辭	0104	0105
別集	0105	0113
總集	0113	0116
集部總論	0116	0117
道佛	0117	0117
道經	0117	0117
道經總論	0117	0117
佛經	0117	0118
佛經總論	0118	0118
道佛總論	0118	0118
考證	0118	0119
附隋經籍志考證	0121	0121
識題	0121	0121
章宗源傳	0121	0121
卷一	0121	0128
卷二	0128	0134
卷三	0134	0141
卷四	0141	0144
卷五	0144	0147
卷六	0147	0164
卷七	0164	0168
卷八	0168	0170
卷九	0170	0174
卷十	0174	0177
卷十一	0177	0180
卷十二	0180	0183
卷十三	0183	0197

舊唐書經籍志

卷上

總敘	0199	0248
甲部	0199	0222
易	0200	0200
書	0200	0201
詩	0201	0201
禮	0201	0202
樂	0202	0203
春秋	0203	0204
孝經	0204	0205
論語	0205	0206
識緯	0206	0206
經解	0206	0206
詁訓	0206	0207
小學	0207	0207
乙部	0207	0208
正史	0208	0208
編年	0209	0210
僞史	0210	0211
雜史	0211	0211
起居注	0211	0212
故事	0212	0213
職官	0213	0213
雜傳	0214	0214
儀注	0214	0217
刑法	0217	0218
目錄	0218	0219
譜牒	0219	0219
地理	0219	0220
考證	0220	0221
卷下	0221	0222
丙部	0222	0223
論語	0223	0224
孝經	0224	0225
春秋	0225	0226
樂	0226	0227
禮	0227	0228
詩	0228	0229
書	0229	0230
易	0230	0231
名	0231	0232
法	0232	0233
道	0233	0234
儒	0234	0235
墨	0235	0236
縱橫	0236	0237
農	0237	0238
雜	0238	0239
小說	0239	0240
天文	0240	0241
曆算	0241	0242
兵書	0242	0243
五行	0243	0244
雜藝術	0244	0245
事類	0245	0246
經脉	0246	0247
醫術	0247	0248
丁部	0248	0249
楚詞	0249	0250
別集	0250	0251
總集	0251	0252
考證	0252	0253
唐書藝文志	0253	0254
卷一	0254	0255
總敘	0255	0256
總敘	0256	0257
易	0257	0258
書	0258	0259
詩	0259	0260
禮	0260	0261
樂	0261	0262
春秋	0262	0263
孝經	0263	0264
論語	0264	0265

識緯	0258	0258
經解	0258	0258
小學	0258	0261
考證	0261	0261
卷二……〔乙部〕	0261	0283
正史	0261	0263
編年	0263	0264
偽史	0264	0264
雜史	0264	0267
起居注	0267	0269
故事	0269	0270
職官	0270	0271
雜傳記	0271	0274
儀注	0274	0277
刑法	0277	0278
目錄	0278	0279
譜牒	0279	0280
地理	0280	0283
考證	0283	0283
卷三……〔丙部〕	0283	0310
儒	0283	0285
道	0285	0292
法	0292	0293
名	0293	0293
量	0293	0293
縱橫	0293	0293
雜	0293	0295
農	0295	0295
小說	0295	0297
天文	0297	0298
曆算	0298	0299
兵書	0299	0301
五行	0301	0304

雜藝術	0304	0305
類書	0305	0306
明堂經脉	0306	0307
醫術	0307	0310
卷四……〔丁部〕	0310	0332
楚辭	0310	0310
別集	0310	0329
總集	0329	0332
考證	0332	0332
宋史藝文志	0332	0418
藝文一	0333	0335
易	0333	0337
書	0337	0338
詩	0338	0339
禮	0339	0341
樂	0341	0343
春秋	0343	0347
孝經	0347	0348
論語	0348	0349
經解	0349	0350
小學	0350	0353
考證	0353	0353
藝文二	0353	0371
正史	0353	0354
編年	0354	0357
別史	0357	0359
史鈔	0359	0360
故事	0360	0363
職官	0363	0364
傳記	0364	0371
考證	0371	0371
藝文三	0371	0377
儀注	0377	0374

刑法	0374	0377
目錄	0377	0378
譜牒	0378	0380
地理	0380	0386
霸史	0386	0387
考證	0387	0387
藝文四	0387	0405
儒	0387	0390
道	0390	0401
法	0401	0401
名	0401	0401
墨	0401	0401
縱橫家	0401	0401
農	0401	0403
雜	0403	0405
考證	0405	0405
藝文五	0405	0426
小說	0405	0411
天文	0411	0413
五行	0413	0426
著龜	0426	0426
考證	0426	0426
藝文六	0426	0448
曆算	0426	0429
兵書	0429	0434
雜藝術	0434	0436
類事	0436	0441
醫書	0441	0448
考證	0448	0448
藝文七	0448	0476
楚詞	0448	0449
別集	0449	0476
考證	0476	0476

藝文八	0476	0485
總集	0476	0483
文史	0483	0485
宋史藝文志宋史新編藝文志歧異表	0487	0498
表首語	0487	0487
宋史新編藝文志序	0487	0487
歧異表	0487	0498
元史新編藝文志	0499	0550
藝文一〔經類〕	0499	0512
編敍〔緯敍全志〕	0499	0499
易類	0499	0502
書類	0502	0503
詩類	0503	0504
禮類	0504	0505
樂類	0505	0506
春秋類	0506	0507
孝經類	0507	0508
論語類	0508	0508
孟子類	0508	0510
經解類	0510	0511
小學類	0511	0511
譯語類	0511	0512
藝文二〔史類〕	0512	0520
正史類	0512	0512
實錄類	0512	0513
編年類	0513	0513
雜史類	0513	0514
古史類	0514	0514
史鈔類	0514	0515
故事類	0515	0515
職官類	0515	0516
儀注類	0516	0516
刑法類	0516	0517

傳紀類	0517	0517
譜牒類	0517	0518
簿錄類	0518	0518
地理類	0518	0520
藝文三(子類)	0520	0532
儒家類	0520	0522
道家類	0522	0522
經濟類	0522	0523
農家類	0523	0523
雜家類	0523	0525
小說家類	0525	0525
類事類	0525	0525
天文類	0525	0525
曆算類	0525	0526
五行類	0526	0527
兵家類	0527	0527
醫方類	0527	0529
雜藝術類	0529	0530
釋道類	0530	0532
藝文四(集類)	0532	0550
別集類	0532	0547
總集類	0547	0548
騷賦類	0548	0548
制誥類	0548	0548
科舉類	0548	0549
文史類	0549	0549
評註類	0549	0549
詞曲類	0549	0550
明史藝文志	0551	0563
藝文一(經類)	0551	0566
總敘(總敘全志)	0551	0551
易類	0551	0554
書類	0554	0556
詩類	0556	0557

禮類	0557	0559
樂類	0559	0560
春秋類	0560	0562
孝經類	0562	0562
諸經類	0562	0563
四書類	0563	0564
小學類	0564	0566
藝文二(史類)	0566	0586
正史類(編年在內)	0566	0567
雜史類	0567	0571
史鈔類	0571	0571
故事類	0571	0573
職官類	0573	0574
儀注類	0574	0575
刑法類	0575	0576
傳記類	0576	0578
地理類	0578	0585
譜牒類	0585	0586
藝文三(子類)	0586	0601
儒家類	0586	0588
雜家類(附名法諸家)	0588	0589
農家類	0589	0590
小說家類	0590	0592
兵書類	0592	0593
天文類	0593	0593
曆數類	0593	0594
五行類	0594	0596
藝術類(附醫書)	0596	0597
類書類	0597	0599
道家類	0599	0600
釋家類	0600	0601
藝文四(集類)	0601	0623
別集類	0601	0620
總集類	0620	0622
文史類	0622	0623

中國歷代藝文志【史學叢書之一】

漢書藝文志

漢蘭臺令史班固撰

書正義大夫行秘書少監顏師古註

昔仲尼沒而微言絕。李奇曰：隱微不顯之言也。師古曰：精微要妙之言耳。七十子喪而大義乖。師古曰：七十子謂弟子達者七十二人。舉其成數，故言七十。故春秋分爲五。章昭曰：謂左氏公羊穀梁鄒氏夾氏也。詩分爲四。章昭曰：謂毛氏齊魯韓。易有數家之傳，戰國從衡，眞僞分爭。師古曰：從音子容反。諸子之言，紛然殺亂。師古曰：殺，雜也。至秦患之，乃燔滅文章，以愚黔首。師古曰：燔，燒也。秦謂人爲黔首，言其頭黑也。燔音扶元反。黔音其炎反。又音琴。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師古曰：編絕散，落故簡脫。音吐活反。聖上喟然而稱曰：師古曰：喟，歎息之貌也。音丘位反。朕甚閔焉。於是建藏書之策，如淳曰：劉歆七略曰：外則有太常太史博士之藏，內則有延閣廣內祕室之府。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祕府。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師古曰：占卜之書。侍醫李柱國校方技。師古曰：醫藥之書也。每一書已，師古曰：已，畢也。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師古曰：撮，總取也。音千括反。會向卒，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師古曰：卒，終也。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七略，故有輯略。師古曰：輯，與集同。謂諸書之總要。有六藝略。師古曰：六藝，六經也。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略。有方技略。今刪其要，以備篇籍。師古曰：刪去浮冗，取其指要也。其每畧所係家及篇數，有與總凡不同者，傳寫脫誤，年代久遠，無以詳知。

易經十二篇。施孟梁丘三家。師古曰：上下經及十翼，故十二篇。

易傳周氏二篇。字王孫也。

服氏二篇。師古曰：劉向別錄云：服氏，齊人。號服光。

楊氏二篇。名何。字叔元。菑川人。

蔡公二篇。衛人事周王孫。

韓氏二篇。名嬰。

王氏二篇。名同。

丁氏八篇。名寬。字子襄。梁人也。

古五十十八篇。自甲子至壬子，說易陰陽。

淮南道訓二篇。淮南王安聘明易者九人，號九師說。

古雜八十篇。雜災異三十五篇。神輪五篇。圖一。師古曰：劉向別錄云：神輪者，王道失則災害生，得則四海輪之祥瑞。

孟氏京房十一篇。災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五鹿充宗略說三篇。京氏段嘉十二篇。蘇氏曰：東海人，爲博士。晉灼曰：儒林不見師古曰：蘇說是也。嘉即京房所從受易者也。見儒林傳。

中國歷代藝文志

漢書藝文志【總叙】

及劉向別錄。

章句施孟梁丘氏各二篇。

凡易十三家二百九十四篇。

易曰：宓戲氏仰觀象於天，俯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師古曰：下繫之辭也。鳥獸之文，謂其跡在地者，宓讀與伏同。至于殷周之際，紂在上位，逆天暴物，文王以諸侯順命而行道，天之占可得而効。於是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孔子爲之，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十篇。故曰：易道深矣。人更三聖，韋昭曰：伏羲文王孔子。師古曰：更，經也。音工衡反。世歷三古。孟康曰：易繫辭曰：易之興其於中古乎。然則伏羲爲上古，文王爲中古，孔子爲下古。及秦燔書，而易爲筮卜之事，傳者不絕。漢興，田何傳之，訖于宣元。有施孟梁丘京氏列於學官，而民間有費高二家之說。師古曰：費音扶味反。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丘經。師古曰：中者，天子之書也。言中以別於外耳。或脫去無咎悔亡。唯費氏經與古文同。

尚書古文經四十六卷。爲五十七篇。師古曰：孔安國書序云：凡五十九篇，爲四十六卷。承詔作傳，引序各冠其篇首，定五十八篇。鄭玄敘贊云：後又亡其一篇，故五十七。

經二十九卷。大小夏侯二家。歐陽經三十二卷。師古曰：此二十九卷，伏生傳授者。

傳四十一篇。

歐陽章句三十一卷。

大小夏侯章句各二十九卷。

大小夏侯解故二十九篇。

歐陽說義二篇。

劉向五行傳記十一卷。

許商五行傳記一篇。

周書七十一篇。周史記。師古曰：劉向云：周時詔誓號令也。蓋孔子所論百篇之餘也。今之存者四十五篇矣。

議奏四十二篇。宣帝時石渠論。韋昭曰：閣名也。於此論書。

凡書九家四百一十二篇。入劉向稽疑一篇。師古曰：此凡言入者，謂七略之外，班氏新入之也。其云出者，與此同。

易曰：河出圖，雒出書，聖人則之。師古曰：上繫之辭也。故書之所起遠矣。至孔子纂焉。孟康曰：纂音撰。上斷於堯，下訖于秦。凡百篇而爲之序，言其作意。秦燔書禁學，濟南伏生獨壁藏之。漢興亡失，求得二十九篇，以教齊魯之間。訖孝宣世，有歐陽大小夏侯氏立於學官。古文尚書者，出孔子壁中。師古曰：家語云：孔騰字子襄，畏秦法峻急，藏尚書孝經論語於夫子舊堂壁中。而漢記尹敏傳云：孔鮒所藏，二說不同。未知孰是。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共王徙入其宅，開

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師古曰。壁中書多以考見行世二十九篇之外。更得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于學官。劉向以中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脫簡一。召誥脫簡二。師古曰。召誥曰邵。率簡二十五字者。脫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脫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脫字數十。書者古之號令。號令於衆。其言不立具。則聽受施行者弗曉。古文讀應爾雅。故解古今語而可知也。

詩經二十八卷。魯齊韓三家。應劭曰。申公作魯詩。后蒼作齊詩。韓嬰作韓詩。魯故二十五卷。師古曰。故者通其指義也。它皆類此。今流俗毛詩改故訓傳爲詁字。失其耳。

魯說二十八卷。

齊后氏故二十卷。

齊孫氏故二十七卷。

齊后氏傳三十九卷。

齊孫氏傳二十八卷。

齊雜記十八卷。

韓故三十六卷。

韓內傳四卷。

韓外傳六卷。

韓說四十一卷。

毛詩二十九卷。

毛詩故訓傳三十卷。

凡詩六家四百一十六卷。

書曰。詩言志。歌詠言。師古曰。虞書舜典之辭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詠者。永也。永長也。歌所以長言之。故哀樂之心感。而歌詠之聲發。誦其言謂之詩。詠其聲謂之歌。故古有采詩之官。王者所以觀風俗。知得失。自考正也。孔子純取周詩。上采殷。下取魯。宋祁曰。景本取

作采。凡三百五篇。遭秦而全者。以其諷誦不獨在竹帛故也。漢興。魯申公爲詩訓故。而齊轅固燕韓生皆爲之傳。或取春秋采雜說。咸非其本義。與不得已。魯最爲近之。師古曰。與不得已者。言皆不得已也。三家皆不得其真。而魯最近之。三家皆列於學官。又有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

禮古經五十六卷。經七十篇。后氏。戴氏。○劉敞曰。此七十與後七十皆當作十七。計其篇數則然。

記百三十一篇。七十子後學者所記也。

明堂陰陽三十三篇。古明堂之遺事。

王史氏二十一篇。七十子後學者。師古曰。劉向別錄云。六國時人也。曲臺后食九篇。如淳曰。行禮射於曲臺。后食爲記。故名曰曲臺記。漢官曰。大射于曲臺。晉灼曰。天子射宮也。西京無太學。於此行禮也。○宋祁曰。景本曲臺下。至字。

中唐說二篇。師古曰。今禮記有中唐一篇。亦非本禮經。蓋此之流。

明堂陰陽說五篇。

周官經六篇。王莽時劉歆置博士。師古曰。即今之周官禮也。亡其冬官。以考工記充之。

周官傳四篇。

軍禮司馬法百五十五篇。

古封禪羣祀二十二篇。

封禪議對十九篇。武帝時也。

漢封禪羣祀三十六篇。

議奏三十八篇。石渠。

凡禮十三家五百五十五篇。入司馬法一家。百五十五篇。

易曰。有夫婦父子君臣上下禮義有所錯。師古曰。序卦之辭也。錯置也。音千故反。而帝

王質文。世有損益。至周曲爲之防。事爲之制。師古曰。委曲防閑。每事爲制也。故曰。禮經

三百威儀三千。韋昭曰。禮經三百六十官也。三百舉成數也。臣瓚曰。禮經三百。謂冠婚吉

凶。周禮三百是官名也。師古曰。禮經三百。韋說是也。威儀三千。乃謂冠婚吉凶。蓋儀禮是也。

及周之衰。諸侯將踰法度。惡其害己。皆滅去其籍。自孔子時而不具。至秦大壞。漢興。魯高

堂生傳士禮十七篇。訖孝宣世。后食最明。戴德戴聖慶普皆其弟子。三家立於學官。禮古經

者。出於魯淹中。蘇林曰。里名也。○劉敞曰。讀當云禮古經者。出於魯淹中。及孔氏。孔氏則

安國所得壁中書也。及孔氏。學七十篇文相似。多三十九篇。○劉敞曰。學七十篇當作

與十七篇文相似。五十六卷除十七。正多三十九也。及明堂陰陽王史氏記所見。多天子

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療食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師古曰。療與愈同。愈勝

也。

樂記二十三篇。

王禹記二十四篇。

雅歌詩四篇。

雅琴趙氏七篇。名定。勃海人。宣帝時丞相魏相所奏。

雅琴師氏八篇。名中。東海人。傳言師曠後。

雅琴龍氏九十九篇。名德。梁人。師古曰。劉向別錄云。亦魏相所奏也。與趙定俱召見待詔

後拜爲侍郎。

凡樂六家百六十五篇。出淮南劉向等琴頌七篇。

易曰。先王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享祖考。師古曰。豫卦象辭也。殷。盛也。故自黃帝下

至三代樂各有名。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師古曰：孝經載孔子之言。二者相與並行，周衰俱壞。樂尤微眇，以音律爲節。師古曰：眇，細也。言其道精微，節在音律，不可具於書，眇亦讀曰妙。又爲鄭衛所亂，故無遺法。漢興，制氏以雅樂聲律，世在樂官，頗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師古曰：鏗，音初耕反。六國之君，魏文侯最爲好古。孝文時，得其樂人竇公。師古曰：桓譚新論云：竇公年百八十歲，兩目皆盲。文帝奇之，問曰：何因至此？對曰：臣年十三失明，父母哀其不及衆技，教鼓琴。臣導引無所服餌，獻其書。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武帝時，河間獻王好儒，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獻八佾之舞，與制氏不相遠。其內史丞王定傳之，以授常山王禹。禹成帝時爲諳者，數言其義。師古曰：數音所角反。獻二十四卷，記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其道濫以益微。師古曰：濫，漸也。

春秋古經十二篇。經十一卷。公羊穀梁二家。

左氏傳三十卷。左丘明。魯太史。

公羊傳十一卷。公羊子。齊人。師古曰：名高。

穀梁傳十一卷。穀梁子。魯人。師古曰：名喜。

鄒氏傳十一卷。

夾氏傳十一卷。有錄無書。師古曰：夾音類。

左氏微二篇。師古曰：微謂釋其微指。

鐸氏微三篇。楚太傅鐸椒也。

張氏微十篇。

虞氏微傳二篇。趙相虞卿。

公羊外傳五十篇。

梁外傳二十篇。

公羊章句三十八篇。

穀梁章句三十三篇。

公羊雜記八十三篇。

公羊顏氏記十一篇。

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

議奏三十九篇。石渠論。

國語二十一篇。左丘明著。

新國語五十四篇。劉向分國語。

世本十五篇。古史官記黃帝以來訖春秋時諸侯大夫。

戰國策三十三篇。記春秋後。

奏事二十篇。秦時大臣奏事及刻石名山文也。

楚漢春秋九篇。陸賈所記。

太史公百三十篇。十篇有錄無書。

馮商所續太史公七篇。韋昭曰：馮商受詔續太史公十餘篇，在班彪別錄。商字子高。師古曰：七略云：商陽陵人。治易，事五鹿充宗。後事劉向，能屬文。後與孟柳俱待詔，頗序列傳，未卒病死。

太古以來年紀二篇。

漢著記百九十卷。師古曰：若今之起居注。

漢大年紀五篇。

凡春秋二十三家九百四十八篇。省太史公四篇。

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事，右史記言。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帝王靡不同之。周室既微，載籍殘缺，仲尼思存前聖之業，乃稱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魯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也。徵，成也。獻，賢也。孔子自謂能言夏殷之禮，而杞宋之君文章賢材不足以成之，故我不得成此禮也。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法，故與左丘明觀其史記，據行事，仍人道。師古曰：仍亦因也。因興以立功，敗以成罰，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以正禮樂，有所褒譏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師古曰：謂人執所見，各不同也。

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春秋所貶損大人，當世君臣有威權勢力，其事實皆形於傳，是以隱其書而不宣，所以免時難也。及末世，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傳。四家之中，公羊穀梁立於學官，鄒氏無師，夾氏未有書。

論語古二十一篇。出孔子壁中兩子張。如淳曰：分彙曰篇，後子張問何如可以從政，已下爲篇名曰從政。

齊二十二篇。多問王知道。如淳曰：多問王知道，皆篇名也。

魯二十篇。傳十九篇。師古曰：解釋論語意者。

齊說二十九篇。

魯夏侯說二十一篇。

魯安昌侯說二十一篇。師古曰：張禹也。

魯王駿說二十篇。師古曰：王吉子。

燕傳說三卷。

講奏十八篇。石渠論。

孔子家語二十七卷。師古曰：非今所有家語。

孔子三朝七篇。師古曰：今大戴禮有其一篇。蓋孔子對魯哀公語也。三朝見公，故曰三朝。

孔子徒人圖法二卷。

凡論語十二家二百二十九篇

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師古曰。輯與集同。纂與撰同。漢興有齊魯之說。傳齊論者。昌邑中尉王吉。少府宋畸。師古曰。畸音居宜反。御史大夫貢禹。尚書令五鹿充宗。膠東庸生。唯王陽名家。師古曰。王吉字子陽。故謂之王陽。傳魯論語者。常山都尉龔奮。長信少府夏侯勝。丞相韋賢魯扶。前將軍蕭望之。安昌侯張禹。皆名家。張氏最後而行之世。

孝經古孔氏一篇。二十二章。師古曰。劉向云。古文字也。庶人章分爲二也。曾子敢問章爲三又多一章。凡二十二章。

孝經一篇。十八章。長孫氏江氏后氏翼氏四家。

長孫氏說二篇。

江氏說一篇。

翼氏說一篇。

后氏說一篇。

雜傳四篇。

安昌侯說一篇。

五經雜議十八篇。石渠論。

爾雅三卷二十篇。張晏曰。爾近也。雅正也。

小雅一篇。○宋祁曰。小字下。邵本有爾字。古今字一卷。

弟子職一篇。應劭曰。管仲所作。在管子書。

說三篇。

凡孝經十一家五十九篇

孝經者孔子爲曾子陳孝道也。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聖大者言。故曰孝經。漢興。長孫氏博士江翁。少府后倉。諫大夫翼奉。安昌侯張禹傳之。各自名家。經文皆同。唯孔氏壁中古文爲異。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親生之膝下。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臣瓚曰。孝經云。續莫大焉。而諸家之說。各不安處之也。師古曰。桓譚新論云。古孝經千八百七十二字。今異者四百餘字。

史籀十五篇。周宣王太史作大篆十五篇。建武時亡六篇矣。師古曰。籀音胃。

八體六技。韋昭曰。八體。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蟲書。五曰摹印。六曰署。七曰

受書。八曰隸書。○宋祁曰。注文署下當有書字。

蒼頡一篇。上七章。秦丞相李斯作爰歷六章。車府令趙高作。博學七章。太史令胡毋敬

作。

凡將一篇。司馬相如作。

急就一篇。元帝時。黃門令史游作。

元尚一篇。成帝時。將作大匠李長作。

訓纂一篇。揚雄作。

別字三十篇。

蒼頡傳一篇。

揚雄蒼頡訓纂一篇。

杜林蒼頡訓纂一篇。

杜林蒼頡故一篇。

凡小學十家四十五篇。入揚雄杜林二家三篇。

易曰。上古結繩以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祭。蓋取諸夫。師古曰。下繫之辭。夫。揚于王庭。師古曰。夫。卦之辭。言其宣揚於王者朝廷。其用最大也。古者八歲入小學。故周官保氏掌養國子。教之六書。師古曰。保氏。地官之屬也。保。安也。謂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造字之本也。師古曰。象形。謂畫成其物。隨體詰屈。日月是也。象事。即指事也。謂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象意。即會意也。謂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象聲。即形聲。謂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轉注。謂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假借。謂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文字之義。總歸六書。故曰立字之本焉。漢興。蕭何草律。師古曰。草。創造之。亦著其法曰。太史試學童。能誦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爲史。又以六

體試之。課最者以爲尚書御史。史書令史。章昭曰。若今尚書蘭臺令史也。臣瓚曰。史書今之太史書。○劉奉世曰。史與書令史二名。今有書令史。吏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六體者。古文。奇字。篆書。隸書。繆篆。蟲書。師古曰。古文。謂孔子壁中書。奇字。即古文而異者也。篆書。謂小篆。蓋秦始皇使程邈所作也。隸書。亦程邈所獻。主於徒隸從簡易也。繆篆。謂其文屈曲纏繞。所以摹印章也。蟲書。謂爲蟲鳥之形。所以書幡信也。皆所以通知古今文字。摹印章。書幡信也。古制。書必同文。不知則闕。問諸故老。至於衰世。是非無正。人用其私。師古曰。各任私意而爲字。故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今亡矣夫。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謂文字有疑。則當闕而不說。孔子曰。言我初涉學。尙見闕文。今則皆無。任意改作也。蓋傷其遽不正。師古曰。漸漸也。史籀篇者。周時史官教學童書也。與孔氏壁中古文異體。蒼頡七章者。秦丞相李斯所作也。爰歷六章者。車府令趙高所作也。博學七章者。太史令胡毋敬所作也。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體復頗異。所謂秦篆者也。是時始建隸書矣。○宋祁曰。建當作造。起於官獄多事。苟趨省易。師古曰。趨。讀曰趣。謂趣向之也。易音弋。岐反。施之於徒隸也。漢興。閭里書師合蒼頡爰歷博學三篇。斷六十字以爲一章。凡五十五章。并爲蒼頡篇。師古曰。并。合也。總合以爲蒼頡篇也。武帝時。司馬相如作凡將篇。無復字。師古曰。復。重也。音扶目反。後皆類此。元帝時。黃門令史游作急就篇。成帝時。將作大匠李長

元尚篇。皆蒼頡中正字也。○宋祁曰。李長。下當有作字。凡將則頗有出矣。至元始中。徵

天下通小學者以百數。各令記字於庭中。揚雄取其有用者。以作訓纂篇。順續蒼頡。又易蒼頡中重復之字。凡八十九章。臣復續揚雄作十三章。章昭曰。臣班固自謂也。作十三章。後人不別疑在蒼頡下篇三十四章中。凡一百三十三章。無復字。六藝羣書所載略備矣。蒼頡多古字。俗師失其讀。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張敞從受之。傳至外孫之子杜林爲作訓。故并列焉。

凡六藝一百三十三章。三千一百二十三篇。入三家一百五十九篇。出重十一篇。六藝之文。樂以和神。仁之表也。詩以正言。義之用也。禮以明體。明者著見。故無訓也。書以廣聽。知之術也。春秋以斷事。信之符也。五者蓋五常之道。相須而備。而易爲之原。故曰。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蘇林曰。不能見易意。則乾坤近於滅息也。師古曰。此上繫之辭也。幾近也。音鉅。依反。言與天地爲終始也。至於五學。世有變改。猶五行之更用事焉。師古曰。更互也。音工。衡反。古之學者。耕且養。年而通一藝。存其大體。玩經文而已。是故用日少而畜德多。師古曰。畜讀曰蓄。蓄聚也。易大畜卦象辭曰。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三十而五經立也。後世經傳既已乖離。博學者又不思多聞闕疑之義。師古曰。論語稱孔子曰。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則寡尤。言爲學之道。務在多聞。疑則闕之。慎於言語。則少過也。故志引之。而務碎義逃難。便辭巧說。破壞形體。師古曰。苟爲僻碎之義。以避佗人之攻難者。故爲便辭巧說。以析破文字之形體也。說五字之文。至於二三萬言。師古曰。言其煩妄也。桓譚新論云。秦近君能說堯典篇目兩字之說。至一千餘萬言。但說曰。若稽古三萬言。後進彌以馳逐。故幼童而守一藝。白首而後能言。安其所習。毀所不見。師古曰。已所常習。則保安之。未嘗所見者。則妄毀誹。終以自蔽。此學者之大患也。序六藝爲九種。

晏子八篇。名嬰。諡平仲。相齊景公。孔子稱善與人交。有列傳。師古曰。有列傳者。謂太史公書。子思二十三篇。名伋。孔子孫。爲魯經公師。曾子十八篇。名參。孔子弟子。漆雕子十三篇。孔子弟子。漆雕啟後。宓子十六篇。名不齊。字子賤。孔子弟子。師古曰。宓讀與伏同。景子三篇。說宓子語。似其弟子。世子二十一篇。名碩。陳人也。七十子之弟子。魏文侯六篇。李克七篇。子夏弟子。爲魏文侯相。公孫尼子二十八篇。七十子之弟子。孟子十一篇。名軻。鄒人。子思弟子。有列傳。師古曰。聖證論云。軻字子車。而此志無字。未詳其所得。

孫卿子三十三篇。名況。趙人。爲齊稷下祭酒。有列傳。師古曰。本日荀卿。避宣帝諱。故曰孫。半子十八篇。名嬰。齊人。七十子之後。師古曰。非音弭。內業十五篇。不知作者。周史六張六篇。惠襄之間。或曰顯王時。或曰孔子問焉。師古曰。即今之六韜也。蓋言取天下及軍旅之事。張字與韜同也。周政六篇。周時法度政教。周法九篇。法天地立百官。河間周制十八篇。似河間獻王所述也。調言十篇。不知作者。陳人君法度。如淳曰。調音燦爛。師古曰。說者引孔子家語云。孔穿所造非也。功議四篇。不知作者。論功德事。甯越一篇。中牟人。爲周威王師。王孫子一篇。一日巧心。公孫固一篇。十八章齊閔王失國。問之固。因爲陳古今成敗也。李氏春秋二篇。

羊子四篇。百章。故秦博士。董子一篇。名無心。難墨子。侯子一篇。李奇曰。或作倖子。徐子四十二篇。宋外黃人。魯仲連子十四篇。有列傳。平原老七篇。朱建也。宋祁曰。老一作君。虞氏春秋十五篇。虞卿也。高祖傳十三篇。高祖與大臣述古語及詔策也。陸賈二十三篇。劉敬三篇。孝文傳十一篇。文帝所稱及詔策。賈山八篇。太常蓼侯孔臧十篇。父聚。高祖時以功臣封。臧嗣爵。賈誼五十八篇。河間獻王對上下三雍宮三篇。董仲舒百二十三篇。兒寬九篇。

公孫弘十篇。

終軍八篇。

吾丘壽王六篇。

虞丘說一篇。難孫卿也。

莊助四篇。

臣彭四篇。

鉤盾兄從李步昌八篇。宣帝時數言事。○宋祁曰。兄當作元。

儒家常言十八篇。不知作者。

桓寬鹽鐵論六十篇。師古曰。寬字次公。汝南人也。孝昭帝時。丞相御史與諸賢良文學論

鹽鐵事。寬撰次之。

劉向所序六十七篇。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頌圖也。

揚雄所序三十八篇。太玄十九。法言十三。樂四。箴二。

右儒五十三家八百三十六篇。入揚雄一家三十八篇。

儒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助人君順陰陽。明教化者也。游文於六經之中。留意於仁義之

際。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宗師仲尼。以重其言。師古曰。祖始也。述修也。憲法也。章明也。宗尊

也。言以堯舜爲本始而遵修之。以文王武王爲明法。又師尊仲尼之道。於道最爲高。孔子

曰。如有所譽。其有所試。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也。言於人有所稱譽者。輒試以事。取其

實效也。譽音弋。於反。唐虞之隆。殷周之盛。仲尼之業。已試之效者也。然惑者既失精微。而

辟者又隨時抑揚。違離道本。師古曰。辟讀曰僻。苟以譁衆取寵。師古曰。譁讀也。寵。尊

也。譁音呼華反。後進循之。是以五經乖析。儒學澆衰。此辟儒之患。師古曰。澆漸也。辟讀

曰僻。

伊尹五十一篇。湯相。

太公二百三十七篇。呂望爲周師尙父。本有道者。或有近世又以爲太公術者所增加也。

師古曰。父讀曰甫也。謀八十一篇。言七十一篇。兵八十五篇。

辛甲二十九篇。紂臣。七十五諫而去。周封之。

鬻子二十二篇。名熊。爲周師。自文王以下問焉。周封爲楚祖。師古曰。鬻音弋六反。

筮子八十六篇。名夷吾。相齊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也。有列傳。師古曰。筮讀與管同。

老子鄭氏經傳四篇。姓李名耳。鄭氏傳其學。

老子傅氏經說三十七篇。述老子學。

老子徐氏經說六篇。字少季。臨淮人。傳老子。

劉向說老子四篇。

文子九篇。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間。似依託者也。

蜎子十三篇。名淵。楚人。老子弟子。師古曰。蜎。姓也。音一元反。

關尹子九篇。名喜。爲關吏。老子過關。喜去吏而從之。

莊子五十二篇。名周。宋人。

列子八篇。名圉。寇。先莊子。莊子稱之。

老成子十八篇。

長盧子九篇。楚人。

王狄子一篇。

公子牟四篇。魏之公子也。先莊子。莊子稱之。

田子二十五篇。名騭。齊人。游稷下。號天口騭。師古曰。騭音步出反。

老萊子十六篇。楚人。與孔子同時。

黔婁子四篇。齊隱士。守道不詘。威王下之。師古曰。黔音其炎反。下音胡稼反。

宮孫子二篇。師古曰。宮孫姓也。不知名。

鵬冠子一篇。楚人居深山。以鵬爲冠。師古曰。以鵬鳥羽爲冠。

周訓十四篇。師古曰。劉向別錄云。人間小書。其言俗薄。

黃帝四經四篇。

黃帝銘六篇。

黃帝君臣十篇。起六國時。與老子相似也。

雜黃帝五十八篇。六國時賢者所作。

力牧二十二篇。六國時所作。託之力牧。力牧黃帝相。

孫子十六篇。六國時。

捷子二篇。齊人。武帝時說。

曹羽二篇。楚人。武帝時說於齊王。

郎中嬰齊十二篇。武帝時。師古曰。劉向云。故待詔。不知其姓。數從游觀。名能爲文。

臣君子二篇。蜀人。

鄭長者一篇。六國時。先韓子。韓子稱之。師古曰。別錄云。鄭人。不知姓名。

楚子三篇。

道家言二篇。近世。不知作者。

右道三十七家九百九十三篇。

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

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師古曰。虞書堯典。稱堯之德曰允恭克讓。言

其信恭能讓也。故志引之云。攘古讓字。易之謙。一謙而四益。此其所長也。師古曰。四

益謂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也。此謙卦彖

辭。謙字與謙同。○劉奉世曰。謙若與謙同。何爲作兩字。蓋易文辭有云。謙謙吉。及放者爲

之則欲絕去禮學兼棄仁義。師古曰放蕩也。日獨任清虛可以爲治。宋司星子韋三篇。景公之史。

公權生終始十四篇。傳鄒夷始終書。師古曰。權音時。其字從木。

公孫發二十二篇。六國時。鄒子四十九篇。名衍。齊人爲燕昭王師。居稷下。號談天衍。

鄒子終始五十六篇。師古曰亦鄒衍所說。

乘丘子五篇。六國時。

杜文公五篇。六國時。師古曰。劉向別錄云。韓人也。

黃帝泰素二十篇。六國時。韓諸公子所作。師古曰。劉向別錄云。或言韓諸公孫之所作也。言陰陽五行。以爲黃帝之道也。故曰泰素。

南公三十一篇。六國時。

容成子十四篇。

張蒼十六篇。丞相北平侯。

鄒夷子十二篇。齊人號曰離龍夷。師古曰。夷音試亦反。

閭丘子十三篇。名快。魏人在南公前。

馮促十三篇。鄭人。

將鉅子五篇。六國時。先南公。南公稱之。

五曹官制五篇。漢制似賈誼所條。

周伯十一篇。齊人。六國時。

衛侯官十二篇。近世不知作者。

于長天下忠臣九篇。平陰人。近世。師古曰。劉向別錄云。傳天下忠臣。

公孫渾邪十五篇。平曲侯。

雜陰陽三十八篇。不知作者。右陰陽二十一家三百六十九篇。陰陽家者流。蓋出於羲和之官。敬順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民時。此其所長也。及拘者爲之。則牽於禁忌。泥於小數。師古曰。泥滯也。音乃計反。舍人事而任鬼神。師古曰。舍廢也。

李子三十二篇。名悝。相魏文侯富國彊兵。

商君二十九篇。名鞅。姬姓。衛後也。相秦孝公。有列傳。

申子六篇。名不害。京人。相韓昭侯。終其身諸侯不敢侵韓。師古曰。京。河南京縣。

處子九篇。師古曰。史記云。趙有處子。

慎子四十二篇。名到。先申韓申韓稱之。

韓子五十五篇。名非。韓諸公子使秦。李斯害而殺之。

游棣子一篇。師古曰。棣音徒計反。

龜錯三十一篇。燕十事十篇。不知作者。

法家言二篇。不知作者。

右法十家二百一十七篇。

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信賞必罰。以輔禮制。易曰。先王以明罰飭法。師古曰。噬嗑之象辭也。飭。整也。讀與敕同。此其所長也。及刻者爲之。則無教化。去仁愛。專任刑法。而欲以致治。至於殘害至親。傷恩薄厚。師古曰。薄厚者。變厚爲薄。

鄧析二篇。鄧人。與子產並時。師古曰。列子及孫卿並云子產殺鄧析。據左傳。昭公二十年。子產卒。定公九年。駟歇殺鄧析而用其竹刑。則非子產所殺也。

尹文子一篇。說齊宣王。先公孫龍。師古曰。劉向云。與宋鉅俱游稷下。鉅音形。

公孫龍子十四篇。趙人。師古曰。即爲堅白之辯者。

成公生五篇。與黃公等同時。師古曰。姓成公。劉向云。與李斯子由同時。由爲三川守。成公生游談不仕。

惠子一篇。名施。與莊子並時。

黃公四篇。名疵。爲秦博士。作歌詩。在秦時歌詩中。師古曰。疵音才斯反。

毛公九篇。趙人。與公孫龍等並游平原。君趙勝家。師古曰。劉向別錄云。論堅白同異。以爲可以治天下。此蓋史記所云藏於博徒者。

右名七家三十六篇。

名家者流。蓋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也。言欲爲政。必先正其名。此其所長也。及警者爲之。晉灼曰。警。許也。師古曰。警音工鈞反。則苟鉤鉤析亂而已。師古曰。鉤。破也。音普革反。又音普狄反。

尹佚二篇。周臣。在成康時也。

田俅子三篇。先韓子。蘇林曰。俅音仇。

我子一篇。師古曰。劉向別錄云。爲墨子之學。

隨巢子六篇。墨翟弟子。

胡非子三篇。墨翟弟子。

墨子七十一篇。名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

右墨六家八十六篇。

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茅屋采椽。是以貴儉。師古曰。采。柞木也。字作採。本從木。以茅覆屋。以採爲椽。言其質素也。采音千在反。養三老五更。是以兼愛。選士大射。是以上賢。祭祀嚴父。是以右鬼。如淳曰。右鬼。謂信鬼神。若杜伯射宣王是親鬼而右之。師古曰。右猶尊。

尙也。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蘇林曰。非有命者。言儒者執有命而反勸人修德積善。政教與行相反。故譏之也。如淳曰。言無吉凶之命。但有賢不肖善惡。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如淳曰。言皆同可以治也。師古曰。墨子有節用兼愛上賢明鬼神非命上同等諸篇。故志歷序其本意也。視讀曰示。此其所長也。及蔽者爲之。見儉之利。因以非禮。推兼愛之意。而不知別親疏。

蘇子三十一篇。名秦。有列傳。

晏子十篇。名儀。有列傳。

龐煖二篇。爲燕將。師古曰。煖音許遠反。

關子一篇。

國策子十七篇。

秦零陵令信一篇。難秦相李斯。

蒯子五篇。名通。

鄒陽七篇。

主父偃二十八篇。

徐樂一篇。

莊安一篇。

待詔金馬聊蒼三篇。趙人。武帝時。師古曰。嚴助傳作膠蒼。而此志作聊。志傳不同。未知孰是。

右從橫十二家百七篇。

從橫家者流。蓋出於行人之官。孔子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諱對。雖多亦奚以爲。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也。謂人不達於事。誦詩雖多亦無所用。又曰。使乎使乎。師古曰。亦論語載孔子之言。歎使者之難其人。言其當權事制宜。受命而不受辭。此其所長也。及邪人爲之。則上詐譏而棄其信。師古曰。詐言也。音許遠反。

孔甲盤孟二十六篇。黃帝之史。或曰夏帝孔甲。似皆非。

大舍三十七篇。傳言禹所作。其文似後世語。師古曰。舍古禹字。○宋祁曰。一作舍。

伍子胥八篇。名員。春秋時爲吳將。忠直遇讒死。

子晚子三十五篇。齊人。好議兵。與司馬法相似。

由余三篇。戎人。秦穆公聘以爲大夫。

尉繚二十九篇。六國時。師古曰。尉姓。繚名也。音了。又音聊。劉向別錄云。繚爲商君學。

尸子二十篇。名佼。魯人。秦相商君師之。缺伐。逃入蜀。師古曰。佼音絞。

呂氏春秋二十六篇。秦相呂不韋輯智略士作。

淮南內二十一篇。王安。

淮南外三十三篇。師古曰。內篇論道。外篇雜說。○宋祁曰。雜部本作新。

東方朔二十篇。伯象先生一篇。應劭曰。蓋隱者也。故公孫敖難以無益世主之治。

荆軻論五篇。軻爲燕刺秦王不成而死。司馬相如等論之。

吳子一篇。

公孫尼一篇。

博士臣賢對一篇。漢世。難韓子商君。

臣說三篇。武帝時作賦。師古曰。說者其人名。讀曰悅。

解子簿書三十五篇。

推雜書八十七篇。

雜家言一篇。王伯。不知作者。師古曰。言伯王之道。伯讀曰霸。

右雜二十家四百三篇。入兵法。

雜家者流。蓋出於議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國體之有此。師古曰。治國之體。亦當有此。雜家之說。見王治之無不貫。師古曰。王者之治。於百家之道。無不貫綜。此其所長也。及盪者爲之。則漫羨而無所歸心。師古曰。漫放也。羨音弋戰反。神農二十篇。六國時諸子疾時怠於農業。道耕農事。託之神農。師古曰。劉向別錄云。疑李悝及商君所說。

野老十七篇。六國時。在齊楚間。應劭曰。年老居田野。相氏耕種。故號野老。

宰氏十七篇。不知何世。

董安國十六篇。漢代內史。不知何帝時。

尹都尉十四篇。不知何世。○宋祁曰。尹一作郡。

趙氏五篇。不知何世。

汜勝之十八篇。成帝時爲議郎。師古曰。劉向別錄云。使教田三輔。有好田者師之。徒爲御

史。汜音凡。又音敷劍反。

王氏六篇。不知何世。

蔡葵一篇。宣帝時。以言便宜至弘農太守。師古曰。劉向別錄云。鄒鄒人。

右農九家百一十四篇。

農家者流。蓋出於農稷之官。播百穀。勸耕桑。以足衣食。故八政。一曰食。二曰貨。孔子曰。所重民食。師古曰。論語載孔子稱殷湯伐桀告天辭也。言爲君之道。所重者在人。之食。此其所長也。及鄙者爲之。以爲無所事聖王。師古曰。言不須聖王。天下自治。欲使君臣並耕

詩上下之序。師古曰。詳亂也。音布內反。

伊尹說二十七篇。其語淺薄。似依託也。

鬻子說十九篇。後世所加。

周考七十六篇。考周事也。

青史子五十七篇。『古史官記事也。』
師曠六篇。『見春秋。其言淺薄。本與此同。似因託也。』
務成子十一篇。『稱堯問。非古語。』

宋子十八篇。『係卿道宋子。其言黃老意。』
天乙三篇。『天乙謂湯。其言非殷時。皆依託也。』
黃帝說四十篇。『迂誕依託。』

封禪方說十八篇。『武帝時。』
待詔臣饒心術二十五篇。『武帝時。師古曰。劉向別錄云。饒。齊人也。不知其姓。武帝時。待詔作書。名曰心術。』

待詔臣安成未央術一篇。『應劭曰。道家也。好養生事。爲未央之術。』
臣壽周紀七篇。『項國圍人。宣帝時。』
虞初周說九百四十三篇。『河南人。武帝時。以方士侍郎。號黃車使者。應劭曰。其說以周書爲本。師古曰。史記云。虞初洛陽人。即張衡西京賦。小說九百。本自虞初者也。』

百家百三十九卷。
右小說十五家。千三百八十篇。『○劉奉世曰。又少十篇。』
小說家者流。蓋出於稗官。『如淳曰。稗音鍛。篆排九章。細米爲稗。街談巷說。其細碎之言也。王者欲知閭巷風俗。故立稗官。使稱說之。今世亦謂偶語爲稗。師古曰。稗音梯。稗之稗。不與鐵排同也。』
種官小官。漢名臣奏。唐林請省置吏。公卿大夫至都官。稗官各減什三。是也。『街談巷語。道聽塗說者之所造也。孔子曰。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致遠恐泥。是以君子弗爲也。』
『師古曰。論語載孔子之言。泥滯也。晉乃細反。然亦弗減也。閭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綴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芻蕘狂夫之議也。』

凡諸子百八十九家。四千三百二十四篇。『出藏禮一家二十五篇。』
諸子十家。其可觀者九家而已。皆起於王道既微。諸侯力政。時君世主。好惡殊方。『師古曰。好音呼到。惡音一故反。』是以九家之術。譌出並作。『師古曰。譌與鋒同。』各引一端。崇其所善。以此馳說。取合諸侯。其言雖殊。辟猶水火相滅亦相生也。『師古曰。辟讀曰譬。』仁之與義。敬之與和。相反而皆相成也。易曰。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師古曰。下繫之辭。』今異家者。各推所長。窮知究慮。以明其指。雖有蔽短。合其要歸。亦六經之支與流裔。『師古曰。裔衣末也。其於六經。如水之下流。衣之末裔。』使其人遭明王聖主。得其所折中。皆股肱之材已。『師古曰。已語終之辭。』仲尼有言。禮失而求諸野。『師古曰。言都邑失禮。則於外野求之。亦將有獲。』方今去聖久遠。道術缺廢。無所更索。『師古曰。索求也。』彼九家者。不猶淪於野乎。『師古曰。淪與愈同。愈勝也。』若能修六藝之術。而觀此九家之言。舍短取長。則可以通萬方之略矣。『師古曰。舍廢也。』

屈原賦二十五篇。『楚懷王大夫。有列傳。』

唐勒賦四篇。『楚人。』
宋玉賦十六篇。『楚人。與唐勒並時。在屈原後也。』
趙幽王賦一篇。

莊夫子賦二十四篇。『名忌。吳人。』
賈誼賦七篇。

枚乘賦九篇。

司馬相如賦二十九篇。

淮南王賦八十二篇。

淮南王羣臣賦四十四篇。

太常蓼侯孔臧賦二十篇。

陽丘侯劉囑賦十九篇。『師古曰。囑音偃。』
吾丘壽王賦十五篇。

蔡甲賦一篇。

上所自造賦二篇。『師古曰。武帝也。』

兒寬賦二篇。

光祿大夫張子僑賦三篇。『與王褒同時也。』

陽成侯劉德賦九篇。

劉向賦三十三篇。

王褒賦十六篇。

右賦二十家。三百六十一篇。

陸賈賦三篇。

枚皐賦百二十篇。

朱建賦二篇。

常侍郎莊忽奇賦十一篇。『枚皐同時。師古曰。七略云。忽奇者。或言莊夫子子。或言族家子。莊助昆弟也。從行至茂陵。詔造賦。』

嚴助賦三十五篇。『師古曰。上言莊忽奇。下言嚴助。史駿文。』

朱賈臣賦三篇。

宗正劉辟疆賦八篇。

司馬遷賦八篇。

郎中臣嬰齊賦十篇。

臣說賦九篇。『師古曰。說名音悅。』

臣吾賦十八篇。

遼東太守蘇季賦一篇。